

以賽亞書的研讀(40—66 章)
第 25 課 誰是那僕人？
(以賽亞書四十二 1-4, 四十九 1-4, 五十 4-11)

蘇穎睿牧師

在以賽亞書中，有四首所謂「僕人之歌」。分別記載於四十二 1-9；四十九 1-6；五十 4-11；五十二 13-54:12。不少學者對這個僕人的身份有著不同的見解。究竟這個人是誰？他的使命又是什麼？這正是我們要討論的。

(一) 第一首僕人之歌：四十二 1-4

- 1 看哪，我的僕人—我所扶持所揀選、心裡所喜悅的！我已將我的靈賜給他；他必將公理傳給外邦。
- 2 他不喧嚷，不揚聲，也不使街上聽見他的聲音。
- 3 壓傷的蘆葦，他不折斷；將殘的燈火，他不吹滅。他憑真實將公理傳開。
- 4 他不灰心，也不喪膽，直到他在地上設立公理；海島都等候他的訓誨。

從這一首僕人之歌，可唔可以看到這個僕人有以下的特徵：

- 他是耶和華所扶持、所揀選、所喜悅的神的僕人。
- 耶和華把靈賜給他。
- 他必將公理傳給萬邦。
- 他不喧嚷、不揚聲、也不是街上聽到他的聲音。
- 他們有憐憫和慈愛，壓傷的蘆葦，他不折斷。將殘的燈火，他不吹滅。
- 他們有信實，帶給人們公義。海島(地極)之民都盼望著他公義的來臨。
- 他永不灰心，也不喪膽。

(二) 第二首僕人之歌：四十九 1-4

- 1 眾海島啊，當聽我言！遠方的眾民哪，留心而聽！自我出胎，耶和華就選召我；自出母腹，他就提我的名。
- 2 他使我的口如快刀，將我藏在他手蔭之下；又使我成為磨亮的箭，將我藏在他箭袋之中；
- 3 對我說：你是我的僕人以色列；我必因你得榮耀。
- 4 我卻說：我勞碌是徒然；我盡力是虛無虛空。然而，我當得的理必在耶和華那裡；我的賞賜必在我神那裡。

從這段經文來看，我們可以看到這個人有以下特徵：

- 這僕人就是以色列 v.3
- 他是神所選召的。

- 他滿有能力，口如快刀，又與磨亮的箭，說話滿有能力。但另一方面，這刀是藏在耶和華手蔭之中，磨亮的箭卻又是藏在神的箭袋中。
- 耶和華因這僕人而得榮耀。
- 但這僕人所作的一切卻又是徒然，他所盡的力是可以無虛空。
- 然而，他所當得賞賜，必從耶和華那裏得回。

(三) 第三首僕人之歌：五十 4-11

- 4 主耶和華賜我受教者的舌頭，使我知道怎樣用言語扶助疲乏的人。主每早晨提醒，提醒我的耳朵，使我能聽，像受教者一樣。
- 5 主耶和華開通我的耳朵；我並沒有違背，也沒有退後。
- 6 人打我的背，我任他打；人拔我腮頰的鬚鬚，我由他拔；人辱我，吐我，我並不掩面。
- 7 主耶和華必幫助我，所以我不抱愧。我硬著臉面好像堅石；我也知道我必不致蒙羞。
- 8 稱我為義的與我相近；誰與我爭論，可以與我一同站立；誰與我作對，可以就近我來。
- 9 主耶和華要幫助我；誰能定我有罪呢？他們都像衣服漸漸舊了，為蛀蟲所咬。
- 10 你們中間誰是敬畏耶和華、聽從他僕人之話的？這人行在暗中，沒有亮光。當倚靠耶和華的名，仗賴自己的神。
- 11 凡你們點火，用火把圍繞自己的可以行在你們的火焰裡，並你們所點的火把中。這是我手所定的；你們必躺在悲慘之中。

從這段經文，我們又可以看到這個僕人有以下的特點：

- 一個善於教導和安慰的牧者，他說話有能力，使人得安慰。又是一個善於聆聽的安慰者，能體諒和扶持有需要的人。
- 他又是一個受苦的僕人，被打、被辱罵、但他卻不還手，也不掩面。他不會抱愧、也不會蒙羞。
- 沒有人可以指控他，也沒有人可以定他的罪。
- 他仍向那些背叛神的人，呼召他們回轉歸向神。
- 他又警告他們，玩火的必身陷於火中，躺在悲慘之中。他正是一個宣告這末後審判的僕人。

(四) 第四首僕人之歌 五十二：13-五十三 12

- 13 我的僕人行事必有智慧(或譯：行事通達)，必被高舉上升，且成為至高。
- 14 許多人因他(原文是你)驚奇；他的面貌比別人憔悴；他的形容比世人枯槁。
- 15 這樣，他必洗淨(或譯：鼓動)許多國民；君王要向他閉口。因所未曾傳與他們的，他們必看見；未曾聽見的，他們要明白。

- 1 我們所傳的(或譯：所傳與我們的)有誰信呢？耶和華的膀臂向誰顯露呢？
- 2 他在耶和華面前生長如嫩芽，像根出於乾地。他無佳形美容；我們看見他的時候，也無美貌使我們羨慕他。
- 3 他被藐視，被人厭棄；多受痛苦，常經憂患。他被藐視，好像被人掩面不看的一樣；我們也不尊重他。
- 4 他誠然擔當我們的憂患，背負我們的痛苦；我們卻以為他受責罰，被神擊打苦待了。
- 5 哪知他為我們的過犯受害，為我們的罪孽壓傷。因他受的刑罰，我們得平安；因他受的鞭傷，我們得醫治。
- 6 我們都如羊走迷；各人偏行己路；耶和華使我們眾人的罪孽都歸在他身上。
- 7 他被欺壓，在受苦的時候卻不開口(或譯：他受欺壓，卻自卑不開口)；他像羊羔被牽到宰殺之地，又像羊在剪毛的人手下無聲，他也是這樣不開口。
- 8 因受欺壓和審判，他被奪去，至於他同世的人，誰想他受鞭打、從活人之地被剪除，是因我百姓的罪過呢？
- 9 他雖然未行強暴，口中也沒有詭詐，人還使他與惡人同埋；誰知死的時候與財主同葬。
- 10 耶和華卻定意(或譯：喜悅)將他壓傷，使他受痛苦。耶和華以他為贖罪祭(譯：他獻本身為贖罪祭)。他必看見後裔，並且延長年日。耶和華所喜悅的事必在他手中亨通。
- 11 他必看見自己勞苦的功效，便心滿意足。有許多人因認識我的義僕得稱為義；並且他要擔當他們的罪孽。
- 12 所以，我要使他與位大的同分，與強盛的均分擄物。因為他將命傾倒，以致於死；他也被列在罪犯之中。他卻擔當多人的罪，又為罪犯代求。

這首僕人之歌，我們可以看出下面僕人的特色：

- 行事有智慧。
- 他必被高舉，很多人因他感到驚奇。
- 他面貌比別人憔悴和枯乾，他無佳形美容，也無美貌。
- 他被人藐視和厭棄，常經憂患，人也不尊重他。
- 他擔當我們的憂患，背負我們的痛苦。
- 他為我們的過犯受害，為我們的罪孽壓傷，因他受的苦楚，我們得醫治，有得平安。
- 耶和華使我們這一群迷途羔羊的罪孽都歸在他身上，
- 他好像一隻羊羔，被牽到宰殺之地，但是受苦的時候也不開口。
- 他之所以受苦受難，是為了我們的罪。
- 他沒有行過強暴，也沒有詭詐，人卻要把他與惡人同埋藏，誰料他卻與財主同埋。

- 耶和華以他為贖罪祭，在他手中的必亨通。
- 認識這義僕的必稱義。

(五) 猶太教的解讀

猶太人對以賽亞書描繪的僕人身份，也有著不同的解讀。大概來說：主要有兩種。第一：猶太教以為這個人就是以色列這個民族。他們指出，四十九 3 清楚的說明，耶和華的僕人就是以色列。以色列這個民族，真是多受苦難，常被壓迫，但是神仍使用這個民族，彰顯神的榮耀，施恩萬國。另外一種說法，主要是來自兩約之間愛色人，他們相信末日的時候，神會差遣彌賽亞降臨，拯救以色列民。從出土的死海古卷來看，在兩約之間，這個觀念越來越普遍。換言之，以賽亞書所說到的受苦僕人，並非指整個以色列民族，而是指一個個體，他就是我們所謂的彌賽亞，耶和華差遣這個受苦的僕人來拯救整個以色列民族，這個觀念在新約時期似乎已經非常流行了！

(六) 基督教的解讀

從新約聖經來看，基督教強調以賽亞書所描繪的受苦僕人，正是預表了耶穌基督。所以，不少新約經文都引用了這段受苦僕人之歌，來證明耶穌就是那位先知所言要來的彌賽亞。例如：羅馬書十五 21；約翰福音十二 38；羅馬書十章 16 節；馬太福音八章 17 節；使徒行傳八章 32 至 33 節；彼得前書二章 22 節，路加福音二十二章 37 節等。事實上，從以賽亞書五十三章的描繪來看，任何近代讀者都會聯想到那被釘在十字架的耶穌，和他受難的故事。

仍然要解決一個問題：以賽亞書似乎清楚說明這受苦的僕人就是以色列這個民族，我們怎樣去解釋這個矛盾呢？我們研讀舊約聖經，我們就要明白一個神學家所謂 typology 的觀念。聖經是有關神在歷史上的救贖計劃，在舊約裏所描繪的都是指向耶穌基督而言，我們稱之為 types。比方來說，舊約以色列人出埃及，耶和華拯救以色列人離開埃及為奴之地，進入到流奶與蜜安息之地。這不但是以色列人歷史中一件非常重要的事實，影響著整個以色列民族的發展和歷史，但同時也是神救贖計劃中的一步，出埃及這件事不但是影響以色列這個民族，同時也是預表了另一個「出埃及」，這就是耶穌基督的救贖，帶領我們脫離罪惡，一如以色列人離開為奴之地。所以路加福音第九章 28-36 節提到耶穌登山變像，與摩西和以利亞議論耶穌去世的事。希臘文「去世」一字是 ex odon，這一個字正是「出埃及」(exodus)的意思。所以，路加認定舊約的出埃及正是耶穌受死的 type。正因如是，耶穌說：摩西的律法，先知的書，和詩篇上所記的，凡指著我的話，都必須應驗。所以，我們說：以賽亞書所提到的僕人是以色列，其實這個以色列只是一將要來的彌賽亞之預表(type)，同樣的，Cyrus 古列王同樣被視為神的僕人，也是那將要來的彌賽亞的預象。